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
2025-2026 年度 學費減免申請指引

本校查詢電話：2776 8453

甲. 一般資料

1. 計劃目的

本計劃是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學費減免援助。本校以計分制度來審核申請人是否可獲學費減免，每年按獲學費減免的人數調整計分準則。分數是按每月平均家庭收入及受供養家庭成員的人數計算。學費全免或部份減免，則視乎申請人所獲分數而定。

2. 申請資格

- 申請人必須是香港永久居民。
- 申請人必須通過家庭入息審查。

3. 提供 / 處理個人資料

- 請如實填妥申請表，及向本校提供所需的個人及家庭資料，並附上所需的證明文件。填報的資料如失實或欠詳盡，申請將不獲進一步處理。
- 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及核實學費減免申請的用途。
- 本校或會聯絡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，包括各家庭成員的僱主來核實你填報的資料，如有需要，會根據調查結果調整已發放的資助。如有虛報或隱瞞事實，你的申請資格將被取消，並須退還全部款項，以及可被檢控。
- 你所提交的一切資料，概不發還。惟根據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（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86 章）第 18 和 22 條，你有權查閱及改正申請表內填寫的個人資料。

乙. 填寫申請表須知

注意

本校根據學生資助處最新指引及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，評定申請人可獲資助的水平。如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 / 金錢利益，即屬違法。根據《盜竊罪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210 章），任何人如觸犯上述罪行，一經定罪，最高可判處監禁十年。

- 請用藍色或黑色筆清楚填妥申請表格。填寫前，仔細閱讀下列事項。
- 關於「英文姓名」一項，請先填寫姓氏，並用大楷填寫。
例：英文姓名： CHAN TAI MING
- 關於「香港身分證號碼」一項，請參考下列格式。
如有家庭成員未持有香港身分證，請遞交其身分證明文件副本，
例如：香港出生證明書等。例：香港身分證號碼： P123456（1）
- ◆ 請提供在資格評估申請表內所列出的家庭成員的
 - a. 身分證明文件副本；及
 - b. 收入的證明文件，如適用。

【第一部分】 就讀本校的學生資料

【第二部分】 申請人資料

- 申請人必須是學生家長或監護人。
- 通訊地址：請用英文填寫。可參照水費單、電費單、煤氣單或電話費單等。

【第三部分】 家庭成員資料

- 本校在評估你的資格時，家庭成員通常指
 - ◆ 你和你的配偶；及
 - ◆ 你所有同住的未婚子女；及
 - ◆ 受供養的父母。
- A 項---配偶：
 - ◆ 如配偶已身故、離婚或分居，請於該項目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及提交有關文件證明。
- B 項---未婚子女：
 - ◆ 請填寫同住及未婚子女的資料。
 - ◆ 請圈出適當類別，表示子女的現況，例如：在小學、中學、就業、失業或其他。
 - ◆ 如子女擬在下一學年入讀中學或小學，請圈出適當類別。
- C 項---供養父母：
 - ◆ 請填寫受供養父母的資料，並夾附他們的身分證明文件副本。供養父母是指你的父親或母親，包括你配偶的父母，他 / 他們須沒有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及在提交申請前至少六個月
 - ✓ 與你的家人同住；或
 - ✓ 居住於你自置或租用的單位；或
 - ✓ 在其自置單位或安老院居住，並由你提供全部生活費。
- 如你填寫任何不是你子女或父母的人士，請於第五部份第二項詳列姓名及原因。

【第四部分】 家庭收入

- 現時職業：請提供所需資料，例如職業及機構等。
 - ◆ 請註明你或你的配偶是否家庭主婦 / 失業。
 - ◆ 例如：
申請人職業：司機 工作機構：多多公司 辦事處電話：9876 5432
配偶職業：家庭主婦 工作機構： / 辦事處電話： /
- 家庭成員全年收入：請提供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共 12 個月內的總收入。有關遞交文件，可參閱丙部遞交表格及證明文件須知。例如：
 - ◆ 申請人總收入 \$ 110,000
 - ◆ 申請人配偶總收入 \$ 10,000
 - ◆ 同住的未婚子女總收入 \$ 72,000
 - ◆ 親屬及朋友的津貼 \$ 10,000
- 以下是須填報的收入種類，不須填報的收入也列出作參考

須填報的收入		不須填報的收入	
1	收入，包括公積金供款	1	高齡津貼（即生果金）
2	雙糧 / 假期工資	2	傷殘津貼
3	津貼（包括：房屋/旅遊/膳食/教育/輪班津貼，等等）	3	長期服務金 / 合約酬金
4	花紅 / 佣金	4	遣散費
5	因被撤職而領取的代通知金	5	貸款
6	經商 / 投資利潤	6	一次過領取的退休金 / 公積金
7	贍養費	7	遺產
8	親屬及朋友的津貼	8	領取的慈善捐款
9	定期存款、股票等的利息收益	9	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
10	租金收入	10	再培訓津貼
11	每月領取的退休金 / 孤兒寡婦金或恩恤金	11	交通意外 / 保險 / 傷亡賠償

【第五部份】 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

如欲提供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，請填寫有關家庭成員的姓名和加以解釋；否則請把本部份留空。

【第六部分】聲明

請細閱該段，然後在適當空位簽署。

丙. 遞交表格及證明文件須知

1. 申請人請於 **2025年9月30日前**將申請表及證明文件遞交本校校務處，**逾期恕不接受申請**。

2. 證明文件包括：

- 你和第三部分所述家庭成員的身分證明文件副本，並貼在「香港身分證副本」表格上；及
- 住安老院或你自置或租賃的單位受供養父母，在 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的生活開支收據副本(如適用)；及
- 在 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必須支付的醫療開支證明文件副本（只限於長期病患者或永久喪失工作能力人士）(如適用)；及
- 在 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的全年收入證明文件，例如：

受薪人士	◆ 薪俸結算書；或 ◆ 繳稅通知書；或 ◆ 顯示支薪記錄的銀行結算單；或 ◆ 《收入證明書》*等。
獨資經營人士或合夥業務的合夥人	◆ 收入損益表；或 ◆ 個人入息課稅通知書等。
未能提供任何收入證明的自僱人士	◆ 解釋信；或 ◆ 《收入證明書》及顯示有關資料的信件，例如醫生證明書、社會福利署通知書等文件的副本。

- ◇ 如申請人能夠提供家庭收入證明文件，例如糧單、稅單、領取薪金的銀行自動轉帳或其他證明文件，便不需要使用此證明書。
- ◇ 如申請人使用《收入證明書》，必須解釋未能提供收入證明文件的原因。本校或採用統計處等部門所提供的數據/資料以評定申請人住戶成員的收入（《收入證明書》可於校務處索取）。

3. 上訴機制：

- ◇ 申請人可就學費減免申請失敗或不滿學費減免幅度提出上訴，惟上訴必須以書面形式向上訴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- ◇ 上訴委員會收到上訴後，與校長見面了解申請個案，再與申請者面談。
- ◇ 上訴委員會成員包括副校長及兩位行政主任。
- ◇ 上訴結果由上訴委員會以書面形式通知申請人。
- ◇ 學校保留學費資助最終審批權。

4. 其他：

- ◇ 受助學生家庭經濟情況好轉時，應向學校報告，以調整學費資助數額。
- ◇ 學校保留學費資助最終審批權。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2025-2026 年度學費減免申請表

由本校填寫

【第一部分 學生資料】

1. 中文姓名：_____ 2. 英文姓名：_____
3. 班 別：_____ 4. 學生編號：_____
5.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

【第二部分 申請人資料】

1. 中文姓名：_____ 2. 英文姓名：_____
3. 通訊地址(英文)：_____
- 住宅資料：
- 私人樓宇/ 居屋 (按揭)
- 私人樓宇/ 居屋 (租用) 每月供款/ 租金：HK\$_____
- 自置物業 (無按揭)
- 公屋/ 租置
- 親屬樓宇
- 宿舍/ 其他 (請註明)：_____
4.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5. 住宅電話：_____
- 手提電話：_____ 其他 (如辦公室)：_____

【第三部分 家庭成員資料】(※請刪去不適用者)

A. 配偶

閣下在 **1/ 4/ 2024 - 31/ 3/ 2025** 期間的婚姻狀況

- 已婚
- 離婚
- 喪偶

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

B. 未婚子女 (※請刪去不適用者)

1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現況※：在學(中)/ 在學(小)/ 就業 / 失業 / 其他：_____

擬在 2025/2026 學年在香港接受 ※小學教育/中學教育 居住狀況※：同住/不同住

2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現況※：在學(中)/ 在學(小)/ 就業 / 失業 / 其他：_____

擬在 2025/2026 學年在香港接受 ※小學教育/中學教育 居住狀況※：同住/不同住

3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現況※：在學(中)/ 在學(小)/ 就業 / 失業 / 其他：_____

擬在 2025/2026 學年在香港接受 ※小學教育/中學教育 居住狀況※：同住/不同住

C. 供養父母

是否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人 是 (跳答下一部分) 否 (請填寫本部
士?)

(*請提供租單、住址證明或安老院收據等。)

1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年 齡：_____

- 與申請人家庭同住
 居於申請人/ 其配偶自置或租用的物業，每月供款/ 租金：HK\$_____
- 居於安老院並由申請人/ 其配偶支付有關費用、或由申請人/ 其配偶提供全部生活費用

2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年 齡：_____

- 與申請人家庭同住
 居於申請人/ 其配偶自置或租用的物業，每月供款/ 租金：HK\$_____
- 居於安老院並由申請人/ 其配偶支付有關費用、或由申請人/ 其配偶提供全部生活費用

3. 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明文件號碼：_____ 年 齡：_____

- 與申請人家庭同住
 居於申請人/ 其配偶自置或租用的物業，每月供款/ 租金：HK\$_____
- 居於安老院並由申請人/ 其配偶支付有關費用、或由申請人/ 其配偶提供全部生活費用

【第四部分 家庭收入】

(1) 現時職業

a. 申請人職業：_____ 辦事處電話：_____

工作機構：_____

b. 配偶職業：_____ 辦事處電話：_____

工作機構：_____

2. 全年家庭總收入(在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十二個月期間已扣除強積金供款的收入)

a. 申請人總收入 \$_____

b. 申請人配偶總收入 \$_____

c. 同住未婚子女總收入 \$_____

d. 親友津助 \$_____

【第五部分 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】

1. 如你在第三部份填報有不同住的子女，請於右邊【 】內加上「✓」，並寫下姓名及不同住的原因。(姓名：_____原因：_____)
2. 如你在第三部份填報有同住而不是你子女或供養父母的人士，請於右邊【 】內加上「✓」，並提交書信詳列姓名及原因。
3. 如你有特殊的經濟困難/須負擔患有頑疾或永久殘疾家庭成員的醫療開支，請於右邊【 】內加上「✓」，並附上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，詳述有關情況。
4. 如該學生享有或現正申請其他資助(包括綜援)，請列明該資助名稱、機構及所獲得之金額，並於右邊【 】內加上「✓」，並附上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。

【 】

【 】

【 】

【 】

【第六部分 聲明】

本人已閱讀學費減免計劃申請指引，並完全明白其內容，現謹此聲明：

- (a) 這份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及本人提交的證明文件均屬完整真確，本人知道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(貴校)會先根據本人所填報的資料評估本人家庭的資助幅度；其後，「貴校」有可能進行調查及家訪，並會根據調查結果調整本人申請的資助幅度。
- (b) 本人同意「貴校」向有關人士及機構查核及透露本人在此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資料。
- (c) 本人同時承諾知會本申請表內申報的家庭成員，他們的個人資料已提供予「貴校」作申請用途。
- (d) 本人所填報的資料，如有改變，定必立即通知「貴校」。

日期：_____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

香港身分證副本 Copies of Hong Kong Identity (HKID) Cards

(如沒有香港身分證, 請另附其他有效的身分證文件副本)

(If the HKID Card is not available, please attach copies of other identity documents)

<p>申請人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applicant</p>	<p>配偶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spouse</p>
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	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
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	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
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	<p>家庭成員的香港身分證副本</p> <p>Copy of the HKID Card of the family member</p>